



大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80 和 100

国内和國際的法治

消除國際恐怖主义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二年

2007年6月11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的指示，并继我就以色列政权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做出的厚颜无耻的威胁发出的前几封信，包括作为 A/61/571-S/2006/884 号文件分发的信，谨通知你，在安全理事会没有采取行动的情况下，以色列几个官员变得更加大胆，继续不断地公开和蔑视地做出各种非法和危险的威胁，要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诉诸武力，完全蔑视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根本原则。在这方面，2007年6月9日（星期六），以色列副总理 Shaul Mofaz 再一次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基本规定，尤其是呼吁避免“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的规定，威胁对伊朗采取军事行动，并再次表现出以色列政权的罪恶、侵略和恐怖主义的本性，他声称，“这是非常、非常明确的信号和明确的声明，各种备选方案均在考虑之列……。我从来没有说过不采用任何军事备选方案，军事备选方案包括在正在考虑的所有方案中……”。

在此之前，以色列总理埃胡德·奥尔默特在2007年4月就军事行动是否是针对伊朗的一个选项时回答说，“没有人会将该选项排除在外……。或许无法完全摧毁整个核计划，但能够加以破坏，以致于会倒退十多年……。大约需要十天，并发射1 000枚战斧导弹便能做到。”

这些恶意的威胁以及 A/61/571-S/2006/884 号文件提到的那些威胁，是极为严重的问题，需要联合国、尤其是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立即果断作出反应。



以色列政权官员肆无忌惮地发表这些不可接受的非法危险言论，同时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秘书处官员却保持缄默，安理会一些常任理事国希望根据各种歪曲的说法和毫无事实根据的指控，来鼓励反对伊朗的发言。他们与以色列政权一道试图不断放出烟幕，分散国际社会注意以色列政权对国际和区域和平及安全真正造成的严重威胁，并避免联合国注意以色列每天大量非法威胁诉诸武力，以及对联合国几个会员国采取武力、恐怖主义、侵略和占领的令人惊讶的记录。

安全理事会未采取行动处理此类以色列犯罪政策和做法，迄今为止该政权可以实施罪行而不受惩罚，因此它的胆子越来越大，继续甚至进一步公然藐视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各项最基本和最重要的原则，把诉诸武力、进行侵略和实施国家恐怖主义视为例行政策。

安理会应该对这些威胁做出反应，明确加以谴责，要求该政权放弃藐视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政策，立即停止和中止向联合国会员国发出的使用武力的威胁。

请将本函作为议程项目 80 和 100 下的大会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贾瓦德·扎里夫（签名）
